

一、築夢踏實

三十年前，葉李華還是個鄉下小孩，他跟著爸爸去看聯合縮小軍這部電影。劇情描述一組醫護人員乘坐潛艇進入病人的體內，清除腦血管內的血栓，經過千辛萬苦才完成任務。電影中充滿想像、懸疑、科技劇情，令他著迷，下定決心：我長大一定要當科學家！

為了達成願望，他埋首於科學叢書、科幻漫畫和小說中，尤其對劉興欽的漫畫小聰明特別感興趣。他把書中的科學實驗，都依樣畫葫蘆的再做一遍，遇到困難就請教爸爸，一直做到實驗成功才肯罷手。

讀中學時，葉李華開始做閱讀筆記，凡是讀過的科幻小說，都先分析書中的角色，找出他們之間的關係，再列出書中不合科學原理的地方，並且設法和作者交換意見。他認為科學精神，就是有一分證據說一分話，即使是科幻小說也不能抵觸這種基本精神。

大學畢業後，赴美深造，並開始創作科幻小說，他曾以戲這篇小說，榮獲「張系國科幻小說獎」的首獎。六年後，他獲得物理學博士學位，進入美國的國家實驗室擔任研究員。在研究室裡，他不斷思索著：是做科學研究好呢，或是全力推廣科學，讓更多人認識科學好呢？這兩個夢想不時在他的腦海裡掙扎。

三十五歲那年，他毅然決然回到臺灣，展開推廣科學的工作。他以淵博的科學知識做地基，用堅實的科學精神做鋼骨，再用無限的想像力蓋起科幻的高樓。他用嚴謹的態度編輯科普書籍與雜誌，在電臺主持通俗科學節目，同時開設科幻課程，架設科幻網站，翻譯科幻小說，引導兒童和青少年開拓想像的空間，擴展心靈的視野。二〇〇一年，國立交通大學創辦科幻研究中心，由葉李華主持，他秉持「科學衍生科幻，科幻延伸科學」的信念，除了每年舉辦全球性的科幻獎，更將科幻的研究推廣到各個學術領域。

葉李華的夢想，已經一步步實現。他在自己的家鄉辛勤耕耘，克服無數困難，把平凡의夢想變成了理想，散播了快樂的訊息給廣大的群眾，真是一個築夢踏實的典範。

二、阿嬤與歌仔戲

傍晚，我才走到家門口，便聽見屋裡傳來渾厚有力的歌聲：「身騎白馬走三關，改換素衣回中原……。」原來是為了參加歌仔戲公演的阿嬤，又在加緊練唱了。

阿嬤經常提起，童年時代的她，很喜歡跟著大人到廟口看野臺歌仔戲，對於演員優美的唱腔和華麗的戲服，總是著迷不已。所以，時常找來三五好友，披著花色的被單當戲服，一個演小生，一個扮花旦，其他的人就充當丑角或別的角色，一場精彩的歌仔戲就這樣熱熱鬧鬧的上演了。現在的阿嬤，除了喜歡看歌仔戲，還參加社區大學的「歌仔戲研習班」，開始研究歌仔戲，也正式學唱歌仔戲。

我走進客廳，只見阿嬤一邊繞著客廳遊走，一邊拿著雞毛撢子比畫著。看到這有趣的情景，我忍不住笑了出來，可是，阿嬤卻正經八百的說：「我正騎著快馬在趕路呢！」原來歌仔戲常常運使用道具做象徵性的表演。這時，阿嬤手中的雞毛撢子就代表一匹高大的駿馬呢！

看到阿嬤架勢十足的騎馬姿態，我想，這應該就是她常說的身段表演。阿嬤一邊做著動作，一邊唱著「七字調」。等她一唱完，我急忙拍手叫好，並說：「如果再加上配樂，那就更妙了。」

阿嬤好像找到知音，很興奮的說：「對啊！等我們正式上臺表演的時候，就會有人使用月琴和大鼓等樂器來伴奏，讓我們的演出更有看頭呢！」

「阿嬤，您這次的演出要背劇本嗎？」我好奇的問。

「唉呀！我現在年紀大了，根本記不住劇本的內容。所以，我們這次的演出是不用背劇本的，都由一位專門的老師來指導和講解劇情，再靠一次又一次的練習來熟悉演出的內容。」

「演出那天，您會化妝嗎？」我繼續追問。

阿嬤立刻神采飛揚的說：「當然會啊！而且還要化濃妝，這樣才能凸顯五官，好讓觀眾可以看清楚我們的扮相和表情。」

聽阿嬤娓娓談起歌仔戲的種種，我除了好奇的想深入去探究歌仔戲的 세계，同時，也盼望著公演的日子趕快到來。我要專心的看完整場戲，做一個最忠實的小觀眾。

三、第六局下半場

球賽進行到第六局下半場，比數二比三，我們暫時落後一分。輪到我們隊攻擊，氣氛變得很嚴肅。教練集合大家，微笑著說：「只差一分！對手沒機會了，我們卻大有可為，加油！」我們像吃了一顆定心丸，士氣大振，圍成一圈大喊：「加油！加油！加油！加油！」

阿萬站上打擊區，舉起球棒準備迎擊。看臺上鑼鼓喧天，啦啦隊賣力演出，整個球場都沸騰起來。阿萬連續兩支揮棒落空後，對方投手卻連續投出三個壞球。我們的阿萬像一個打不敗的英雄，凜凜的站在打擊區上，沉著冷靜的選球。「阿萬加油！阿萬加油！」啦啦隊大聲呼喊。看得出阿萬額頭淌下汗水，但一點都不慌亂。教練常說：「我們不緊張，對手就慌張。」果然，對方投手又送了一個壞球，保送阿萬上一壘，球場上頓時歡聲雷動。

比賽繼續進行，一三壘有人，二人出局，雙方纏鬥不休，形勢更加緊張，成敗就在最後關頭。輪到我打擊，我走出休息區，準備迎戰這關鍵性的一棒。

教練過來搭著我的肩膀說：「你真幸運！我打了一輩子棒球，都還沒碰到這機會。好好把握！」我點點頭，知道一定要選個好球，用力的打出去。

對方叫停，換了投手。他先給我兩個壞球，想誘使我揮棒，但我握緊球棒不動聲色，啦啦隊的歡呼又起，士氣如虹，我知道自己已經占上風。第三球仍然是壞球，對方投手似乎亂了手腳。第四個球來了！我出手打擊，結果是個界外球。第五個球來了，我打擊出去，可惜是三壘方向的界外球。兩好三壞，滿球數，但是我已經完全可以掌握他的球路了。

「加油！加油！加油！」啦啦隊的喊叫聲讓我的鬥志更高昂，將球棒握得更緊。球投出來了，是直球。我使出全身的力氣，奮力打擊出去。「鏗」一聲，球向右外野方向飛出，我死命衝向一壘，踩上壘包時才看球落向全壘打牆外。

看臺上的人都站起來了，揮舞著旗幟，熱情的歡呼！教練說得對，只要我們不認輸，對方就屈服。一個逆轉，豬羊變色，五比三比賽結束。我們贏了，我們終於贏得勝利了。

四、美在顏色

小時候我喜歡畫畫，特別是一種配顏色的遊戲。我有一盒十二色的不透明水彩，是外婆送給我的生日禮物，它們像迷你牙膏似的排排躺在盒子裡。

在還沒有扭開這些水彩牙膏的頭蓋前，我會先去捏捏它們。有的瘦，有的胖，有的矮，有的高，不用說，從外表一眼看去，就知道我比較喜歡誰了。那些扁些、短些的，就是玩得太高興的結果。

顏色變魔術是很有趣的遊戲：擠點兒天藍在小碟子裡，再配點兒鮮黃，用水彩筆沾點水，和一和，變成了草原葉子的綠；再擠點兒紅，加上點兒白，和一和，就成了小女孩臉頰上的粉紅；淺綠加草綠也是綠；淺紅加紫紅，還是紅。墨綠添加深藍，就有了海洋的波浪，增加黑色，就有了秋天枯葉的詩意，如果改加濃黃，又回到春臨大地的明麗。你不妨自己也來畫畫看！

我坐在書桌前玩了整整一個下午的顏色魔術，簡直成了一個孫悟空。變，變，變，變出了番茄紅、櫻桃紅；變，變變變，變出了天空藍、海水藍、馬褂藍。我走進了色彩的探險迷宮，神仙姐姐揮一揮神仙棒，一分鐘之內冒出三百個驚奇泡泡。

要謝謝爸爸媽媽給我一雙完好的眼睛，讓我認識了美，學習觀察顏色的變化；要謝謝爸爸媽媽給我十個靈活的指頭，讓我學會吃飯、寫字、跳繩、拉提琴，還會調弄顏色盤。在長長的人生紀念簿上，為金色的童年譜唱七彩的音符；更要謝謝許多顏色小精靈，在我閱讀的時候，像耶誕樹梢一路披掛的彩燈，閃動著亮晶晶的眼睛，微笑著說：記得嗎？朋友！

怎麼不記得呢？「春眠不覺曉」是「綠」，「花落知多少」是「紅」；「床前明月光」是「銀」，「疑是地上霜」是「白」。

當大家說：「書中自有顏如玉」的時候，我就說：「書中自有色、香、味。」

五、雲門舞集

語言是人類溝通的橋梁，透過語言，能讓彼此心意相通。然而你知道無言的舞者是如何和我們對話的嗎？雲門舞集的舞蹈家們，隨著音樂和故事情境，在舞台上以獨舞或共舞構成一幕幕和諧美麗的畫面，隨著身體的伸展轉動，向我們訴說故事，表達心情。

你看那舞者，快速的動作，搭配著輕快的節奏，有時候凌空而起，有時候在地上翻滾，那股力與美，在肢體表演中展現出來，讓你我深深沉醉；你看那舞者，流暢的肢體律動，有時像蜻蜓點水般的輕巧，有時像孩子們嬉戲玩耍般的無拘無束，輕盈的身體，柔軟優美的線條，喚起你我的感動與讚美。

「雲門舞集」的創辦人林懷民先生，小時候喜歡寫小說，可是到後來他秉持著迎向挑戰的精神，研習現代舞，創立舞團。三十年來，雲門累積了許多著名的舞作，像「白蛇傳」、「薪傳」及「水月」等等，不但帶動了台灣的藝術發展，更在世界各地成功演出，贏得國際間相當大的肯定。

雲門舞集雖然已成功的從台灣走向世界的舞台，但每年仍不分鄉村或大都市的到各地演出，除了是抱著感恩的心回饋社會外，更是希望能讓社會大眾多接觸、參與藝術活動。當你置身其中，便能與舞者產生共鳴，感受他所要表達的悲喜，獲得心靈的感動；這種感動將引領你進入藝術的天地，發掘生活的情趣，體驗「美」的真實感受。